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主流动性服务商为一般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2024年12月23日起，本公司将下列证券投资基金的主流动性服务商调整为一般流动性服务商：

景顺长城中证5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59610，场内简称：500ETF增强）：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4日